

案件十

以下列出的是經觀塘裁判法院定罪的案件。

裁決日期	違反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的條文	控罪	處罰
2020年6月9日	第19(3)及19(6)條	總數： 10 項控罪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沒有遵照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附表1第2部第22(1)條下表第3(a)細項的規定，在售樓說明書列出發展項目第1B座11樓F單位浴室門配件的資料。	罰款8萬元